

2022 年度深圳市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专项 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

被评价单位： 福田区区委宣传部

福田区金融工作局

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福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福田区公共文化体育发展中心

被评价对象： 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专项债券项目

按照《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区级专项债券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深财发保〔2023〕15号）的要求，福田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组织评价组对2022年度深圳市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专项债券项目（以下简称区群众文化中心专项债券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涉及专项债券资金39,687.00万元。经评价，区群众文化中心债务项目绩效评价得77.13分，绩效等级为“中”。具体报告如下：

一、主要经验做法

（一）债券举借机制健全，高效保障项目资金需求。

1. 债券发行机制全，为专项债券资金筹集提供基础。

区财政局与区发改局构建了“双向联动”发债机制，涉及债务项目的筛选、确定、申报、发债等多个环节。一是充分利用政府投资项目库，高效筛选债务项目。二是相关单位分工协作，高效联动申报债券资金。

2. 债券筹集效率高，为债务项目保障建设资金需求。

一是债券发行申请通过率高。二是债券从公示到筹集紧凑有序。

（二）市区协同模式顺畅，高效推动实物工作转化。

1. 市区两级协同发力，有效保障建设目标完成。

深圳金融文化中心、国际演艺中心与深圳改革开放展览馆“一馆两中心”为统一规划项目，为实现“一馆两中心”设计风格、设计标准等均保持一致，深圳金融文化中心、国际演艺中心

采用“区投市建”的建设模式，由深圳市建筑工务署统一负责建设实施。为理顺“区投市建”模式，福田区出台了《深圳金融文化中心和国际演艺中心项目“区投市建”全过程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明确市区两级各单位的权责及主要内容。

同时，“区投市建”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构建了项目沟通协调机制，例如，在设计阶段，由福田区政府和市建筑工务署的有关领导联合多次召开了方案沟通协调会，最终确定“一馆两中心”分别以“方、圆、三角”作为创作基本元素进行设计，其中深圳金融文化中心以“三角”为元素、国际演艺中心以“圆”为元素、深圳改革开放展览馆以“方”为元素，且呈现出“品”字形的空间秩序，确保两个“区投市建”项目与深圳改革开放展览馆设计协调统一，空间布局规划协调。

2. 债券资金拨付高效，推动实物工作量转化及时。

一是各项目均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资金支付。二是债券资金及时形成实物工程量。

（三）债券资金投向明确，有效推进文体事业发展。

一是助力完善项目周边小区配套设施。福田安托山片区的住宅小区密集，但存在幼儿园、文体设施等公共设施配套不足情况。在用地紧张条件下，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通过“垂直构造”的方式，将千座剧场、黑匣子剧场、少儿/老年人文化活动中心及文化管理等多个功能场所集合在一起，有效缓解了安托山片区用地紧张与文体设施需求之间的问题。同时，在建筑内分离出独

立幼儿园用于缓解安托山片区幼儿园学位紧张的情况，解决了片区公立幼儿园缺失的问题。

二是助力填补中心城区功能缺失。国际演艺中心建成后，将增大福田区演出场地、设备供给，有效缓解中心城区的观演需求。同时，国际演艺中心将以“艺术+科技”的方式探索新型演绎方式，提升节目整体观感。此外，通过国际演艺中心加强与国内外演绎专业人士的交流，进一步推动深圳市文化大繁荣、大发展。

（四）偿债风险机制健全，有效防范化解债务风险。

1. 事前发行准备充分，债务风险可控。

一是发债准备工作做足，防范风险于未然。区财政局结合前期优选、批复的债务项目，依照要求完成债务发行前的准备工作。二是发债前福田整体债务处于“绿色”范围。福田区债务率整体处于绿色范围，风险总体可控。

2. 事中强化监测预警，债务风险可查。

一是福田区具有完善的债务预警机制。二是债务项目实行“区财政总体监控，项目单位自纠自查”，多方式防范债务风险。

3. 事后及时披露信息，债务风险可防。

一是政府性债务信息公开及时且全面。二是已投入运营的债务项目收益良好。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债券发行使用限制多，项目资金来源有待拓展。

1. 债务项目储备有限，财政资金投入压力大。

一是具有收益性的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有限，项目储备发行难度大。二是可举债项目需“量收举债”，通过发行专项债券解决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程度有限。

2. 债券使用需及时，单位主动申请动力低。

(二) 债务项目管理不健全，项目实施效率有待提升。

1. 项目统筹规划力度不够，项目工期普遍延后。

2. 项目建设过程管理不佳，资金使用经济性低。

一是个别债务项目目标多头管理，资金统筹效率低。二是个别债务项目存在过度设计情况，资金使用经济性不佳。

3. 项目现场施工管理不佳，辖区居民满意度低。

一是债务项目现场文明作业不佳，有3个项目曾上榜“十乱工地”名单。二是债务项目总体建设满意度低，个别项目曾上榜“十扰民工地”名单。

(三) 信息化手段使用不高，精细化管理程度有待提高。

1. 穿透式系统推广使用受限，监测作用发挥程度不高。

一是关键信息未打通，穿透式管理受阻。二是系统建设功能未健全，监测作用未能有效发挥。

2. 资金使用目标管理不到位，预算绩效管理效果不佳。

一是年度绩效目标细化程度不足，与年度保障资金不匹配。二是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不足，指标内容欠规范。

（四）项目收益目标实现难，偿债风险预警有待加强。

1. 项目运营收入与预期存差异，偿债收入存在不确定。

一是部分纳入偿债范围的场馆未能按计划投入运营，偿债资金来源存在风险。二是个别场馆实际计划用途与《实施方案》计划存在较大差异，场馆产生营收困难。

2. 项目建成后运营方案未确定，营业收入偿债存风险。

3. 债券资金获得与偿还不对等，个别项目运营压力大。

三、意见建议

（一）完善债务项目储备，探索多元化资金投入。

1. 挖掘项目潜在收益能力，加大债券预选库储备。

围绕专项债券用于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原则要求，在国务院常务委员会确认的专项债券可投向的七大领域，建议发债主管部门结合本辖区规划建设需求，积极寻找可用专项债券保障的项目，扩大专项债券预选项目储备。

2. 探索社会资本参加项目建设，拓宽项目资金来源。

一是加强市区两级财政部门沟通，平稳有序推进项目开展。二是建议建设单位主动申报国家、省市重大项目政策资金。

3. 科学加快项目支出，探索立项资金分配制。

（二）健全项目管理机制，提升项目总体实施效率。

1. 严把项目工期进度，统筹高效推进项目进度。

2. 加强项目过程管理，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加强市区两级项目管理。二是提高设计经济性，合理选

材。

3. 强化项目现场管理，提高市民整体满意度。

一是强化安全生产意识。二是多措施保障施工文明，降低对市民的影响。

（三）优化债券管理系统，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1. 定期反馈使用问题，持续推动系统完善。

2. 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科学合理设置目标。

一是明确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二是建立与年度资金相匹配的目标。三是科学、规范设置绩效指标。

（四）构建项目备付机制，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处置。

1. 构建项目债务风险备付机制，提升风险应急水平。

2. 明确项目运营方案，合理安排项目偿债计划。

一是尽早确定运营方案，重新测算项目收入情况。二是确保债务资金与债务项目的匹配度。